

輔仁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紀 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 30 分

地 點：野聲樓第一會議室

主 席：黎校長建球

出 席 者：汪校牧文麟、林學術副校長思伶、郭使命副校長維夏(兼教育學院院長)、陳主任秘書福濱(兼文學院院長)、中國聖職單位黃代表清富、聖言會單位鄭代表穆熙、耶穌會單位嚴代表任吉、劉教務長兆明、楊學務長百川(黃昆宗副學務長代理)、洪研發長啟峯、楊總務長志顯、蔡國際長淑梨(楊子葆副國際長代理)、藝術學院康院長台生、傳播學院吳院長宜蓁、醫學院鄒院長國英、理工學院袁院長正泰、外語學院黃院長孟蘭、民生學院王院長果行、法律學院陳院長榮隆、社會科學院陳院長德光、管理學院李院長天行、全人中心林主任梅琴、進修部周主任善行、圖書館吳館長政叡、會計室蔡主任博賢、人事室李主任添富、宗輔中心杜主任金換、歷史系雷俊玲老師、兒家系陳若琳老師、企管系周宗穎老師、財法系洪月嵐代表、學生代表物理三黃宏蔣同學

列 席：柏駐校董事殿宏、董事會學術小組羅召集人麥瑞、崔副研發長文慧、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蔡進雄所長

請 假：江醫務副校長漢聲、學輔中心駱主任菲莉、學生代表進修部會計四乙湯騏彥同學

記錄：蔣怡蘋

會前祈禱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一、確認前次會議執行情形。

二、針對本校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末達總量標準之系所學程相關討論：

1. 關於師資人數未達標準人數部分，因輔仁大學人事編制運作已屆滿 5 年，建議交由新校長與其團隊研議是否需要重新檢討修正。
2. 學位學程專任支援師資不足 15 名一件，請研發處跟各學程溝通討論解決方案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單位：教育學院 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

案由：有關提教育部申請「102 學年度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赴澳門開設碩士在職專班境外專班」事宜。

說明：為積極促進國際學術合作，並推展本校天主教精神與本所教育領導之信念，擬赴澳門辦理境外碩士在職專班。(附件：計畫書、成本分析) 本案通過之相關層級會議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惟針對申請計畫書提供修正建議如下。

1. 本專班應比照編制行政管理費 30%，另專班人員未規劃保險費用，應納入重新修正。
2. 由於學費收費標準高出澳門當地，加上部分成本低估，導致整體盈餘偏高，建議整體規劃審慎評估後進行修正。
3. 原計畫書經補正後應提送校務會議程序委員會審議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提報本校「100-102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」100 學年度滾動修正。

說明：

100.7.1 輔校研二字 1000010897 號函請中程各行動方案依據 97-99 中程執行狀況暨 100 預算核定，進行 100 學年度滾動修正，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。

決議：通過修正，提送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討論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提議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本校各類學術與行政單位副主管之設置程序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責成本校須限期針對副主管設置程序作成決議並報部核備。
- 二、本校現行副主管之設置標準或經費來源不一，建議應普查現況後審慎研議統一性之副主管設置標準程序。

決議：

請主管人事室、會計室與研發處之行政長官擔任召集人，共同研議本校副主管設置標準程序，並提送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討論。

伍、散會(下午 3 時 10 分)